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零二四年五月



目 录

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3
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5
三、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议案1：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7
议案2：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2
议案3：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7
议案4：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20
议案5：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21
议案6：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4
议案7：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37
议案8：关于利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38
议案9：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办理贷款的议案.....	39
议案10：关于续聘审计师事务所并决定其费用的议案	40
议案1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1
议案12：关于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44
议案13：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年）的议案	45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星期五）

交易系统投票平台投票时间段：9:15 -9:25, 9:30-11:30, 13:00-15:00;

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段：9:15-15:00。

会议地点：河北省三河市燕郊高新区京榆大街 963 号公司会议室

参会人员：

1、截止 2024 年 5 月 10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公司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参加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会议主要议程：

一、主持人介绍到会嘉宾

二、主持人宣布股东及股东代表到会情况

三、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审议议案

1、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5、审议《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6、审议《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8、审议《关于利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9、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办理贷款的议案》

10、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决定其费用的议案》

1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2、审议《关于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3、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 年）的议案》

四、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五、股东发言

六、推选 2 名股东代表、2 名监事代表做为本次会议的唱票人和监票人。

七、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对以上 13 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八、主持人宣布休息 10 分钟，工作人员统计表决结果并上传上海证券交易所。

九、根据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合并后的数据，监票人宣布表决结果。

十、律师现场或视频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二、出席会议的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在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上签字。

十三、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根据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如下议事规则：

一、股东大会设立秘书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二、出席本次大会现场会议的对象为在股东登记日（2024 年 5 月 10 日）已办理登记手续的股东。

三、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遵循本次大会议事规则，共同维护大会秩序，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四、本次股东大会安排每位股东发言时间不超过二十分钟，股东在大会上要求发言，需向大会秘书处登记。发言顺序根据登记次序确定。发言内容应围绕大会的主要议案。

五、公司董事长指定有关人员有针对性地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回答每个问题的时间不超过五分钟。

六、现场投票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表决。每一项议案表决时，如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请分别在相应栏内打“√”，如不选或多选，视为对该项议案投票无效处理。

表决完成后，请股东将表决票及时投入票箱或交给场内工作人员，以便及时统计表决结果。

七、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为十二项普通议案和一项特别议案。普通议案按参加本次大会表决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同意即为通过，特别议案按参加本次大会表决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即为通过。现场表决投票时，在股东代表和监事代表的监督下进行现场表决票统计。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七日



议案 1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我代表公司董事会向大会做工作报告，请各位审议。

一、2023 年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公司主营业务围绕饮食大消费产业链，满足人们日益多样化饮食基本需求，既要吃饱又要吃好还要方便快捷，覆盖第一二三产业，从第一产业种植业和畜牧业，到第二产业食品制造业，再到第三产业餐饮服务业。随着人们生活节奏加快和生活方式变化，更多消费者倾向于方便快捷和健康的饮食，如预制菜，这直接促进近年来全国预制菜行业持续快速增长。2023 年度，公司坚持主业发展战略，加强公司食品加工及制造-预制菜，加大投入肉牛育种养殖业务，持续打造饮食大消费闭环产业链，以抢占市场先机迎合未来饮食消费发展趋势。2024 年，公司努力保持食品制造业务及新品研发稳定发展基础上，继续拓展销售市场，拓宽销售渠道，充分发挥公司品牌、区域及完整产业链优势，在竞争激烈的食品加工、餐饮等民生行业继续创造佳绩。同时，公司会适时适宜完善企业管理制度，优化管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平，汲取具有新视野、市场化、强执行的专业人才进入管理团队。

2023 年度，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三河市兴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农业合作社，直接向农业土地所有人或经营权持有人租赁土地，目前已获得 4.4 万多亩农业土地经营权，这夯实了公司打造完整绿色饮食产业链的上游基础。公司已使用租赁的农业土地种植小麦、青贮等农作物，并向公司内部下游肉牛育种养殖和食品制造业务供应饲料、面粉等，加强了公司产业链之间协同。公司向上游农业种植的拓展，不但完善了饮食大消费产业链闭环，增强了终端食品和餐饮服务的食品安全，降低了公司下游业务成本，加强了产业链产出的稳定性，还符合国家发展规模农业、农业机械化和增加农民收入的现代化农业产业政策。

2023 年，公司共投资 3.36 亿元竣工两个万头养牛场（兴隆庄和刘家河养牛场），两个养牛场总建筑面积 43.17 万平方米，活牛存栏容纳能力超过三万头，



存栏活牛数量可增加肉牛育种养殖业务能力，为公司进一步推荐育种工作奠定良好条件。2023 年，公司围绕生态农业和肉牛育种养殖深入开展工作，目标在于提升肉牛育种养殖业务的核心竞争力。受由于海外牛肉大规模进入国内市场及 2022 年度国内库存牛肉释放双重影响，国内活牛及牛肉价格走低，也导致公司肉牛销售增收不增利，实现利润比 2022 年大幅减少。

2023 年底，公司餐饮服务直营店数量 31 家，包括 18 家火锅店和 13 家烤肉店；受人们消费热情和外出的积极性推动，餐饮营业收入和利润较上年同期均有增加。人们外出就餐时间和机会增多，直接加剧预制菜市场竞争态势，加之消费习惯的和生活方式的改变，也影响到了 2023 年食品加工 C 端客户的收入与利润的降低。

报告期内，天德福地陵园及其他 6 名被告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一案，已被韶山市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2023 年 12 月 8 日韶山市人民法院做出一审判决，判决显示天德福地陵园公司及其他被告分别承担相应的责任。

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46 亿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9,855 万元，分别同比下降 2.57%、10.06%。

三、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年度内董事会共召开会议 9 次，其中包括 8 次现场+通讯表决和 1 次通讯表决的董事会会议，年内召开的各次会议董事均能按时参加，各次会议与会董事均能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按公司章程规定的权限作出了有效决议。

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于 卫 红 (离任)				
应出席次数			4				
现场出席			3				
以通讯方式出席			1				
参加会议次数			4				



委托出席次数			0				
缺席次数			0				
是否连续两次 席会议	未亲自出		否				

董事会具体召开及决议实施情况：

1、2023 年 2 月 6 日公司以现场+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划投资扩大肉牛育种养殖规模的议案》，相关公告刊登在 2023 年 2 月 7 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上。

2、2023 年 2 月 27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养殖分公司租赁福成集团土地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相关公告刊登在 2023 年 2 月 28 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上。

3、2023 年 3 月 23 日公司以现场+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4)、《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5)、《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 6)、《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 7)、《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9)、《关于利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 10)、《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办理贷款的议案》
- 11)、《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决定其费用的议案》
- 12)、《关于协议约定的子公司业绩补偿不计入收入的议案》
- 13)、《关于公司投资扩大生态农业的议案》
- 14)、《关于收购三河市兴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5)、《关于新增一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6)、《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相关公告刊登在 2023 年 3 月 24 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上。

4、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以现场+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关于刘家河养牛场建设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议案》,相关公告刊登在 2023 年 4 月 15 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上。

5、2023 年 5 月 15 日公司以现场+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兴隆庄兴盛路东、西侧养牛场建设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议案》

2)、《关于选举蔡琦女士为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3)、《关于选举蔡琦女士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4)、《关于选举蔡琦女士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相关公告刊登在 2023 年 5 月 16 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上。

6、2023 年 8 月 21 日公司以现场+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相关公告刊登在 2023 年 8 月 22 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上。

7、2023 年 9 月 8 日公司以现场+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相关公告刊登在 2023 年 9 月 9 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上。

8、2023 年 10 月 27 日公司以现场+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相关公告刊登在 2023 年 10 月 28 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上。

9、2023 年 12 月 1 日公司以现场+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与独立董事相关制度的议案》，相关公告刊登在 2023 年 12 月 2 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上。

三、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2023 年 3 月 23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以 2022 年度末总股本 818,700,95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0.54 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红利 44,209,851.57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23 年 5 月 18 日公司刊登了《2022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确定 2023 年 5 月 24 日为股权登记日，2023 年 5 月 25 日为除息日和红利发放日。

四、2024 年工作重点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开展以下工作：

1、引进或内外部培养管理、品牌、营销、运营和产品研发等多领域专业人才，建设具有新视野、精专业和强执行的经营团队；

2、重点推动营销渠道建设，扩大营销团队，建立线上线下全方位营销渠道和服务渠道，拓展产品覆盖区域范围；

3、全面改善内部控制，提升公司内控系统有效性。对管理层进行内部控制相关培训，加强内部控制环境建设。

4、投资建设一个优质种牛繁育中心，与专业机构合作进行牛品种育种，培育本地化优质牛品种；

5、落实各项管理规定，规范公司运营；推进精细成本管理，有效降低成本费用，提升盈利水平；严格执行 GB/T19001-2016/ISO9001:2015、ISO9001:2000GB/T19001-2000 质量管理体系和 HACCP 的认证标准、各项生产制造管理制度和制造工艺流程，保障产品质量与安全；



6、加强产品及服务研发，精准定位，优化产品结构，开发新产品及服务品种、不断推陈出新菜品及口味，满足目标市场需求。各业务单元持续改进生产工艺，针对不同物流距离和保鲜时间产品，研发针对性生产工艺，保证最终产品口味和安全。继续与中国农业大学在产学研方面深入合作，拓展合作方式与领域，利用高校专业技术优势提升公司产品研发能力。

请各位股东审议！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七日



议案 2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我代表公司监事会向大会做工作报告，请各位审议。

一、2023 年度公司整体运营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围绕饮食大消费产业链，满足人们日益多样化饮食基本需求，既要吃饱又要吃好还要方便快捷，覆盖第一二三产业，从第一产业种植业和畜牧业，到第二产业食品制造业，再到第三产业餐饮服务业。随着人们生活节奏加快和生活方式变化，更多消费者倾向于方便快捷和健康的饮食，如预制菜，这直接促进近年来全国预制菜行业持续快速增长。2023 年度，公司坚持主业发展战略，加强公司食品加工及制造-预制菜，加大投入肉牛育种养殖业务，持续打造饮食大消费闭环产业链，以抢占市场先机迎合未来饮食消费发展趋势。2024 年，公司努力保持食品制造业务及新品研发稳定发展基础上，继续拓展销售市场，拓宽销售渠道，充分发挥公司品牌、区域及完整产业链优势，在竞争激烈的食品加工、餐饮等民生行业继续创造佳绩。同时，公司会适时适宜完善企业管理制度，优化管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平，汲取具有新视野、市场化、强执行的专业人才进入管理团队。

2023 年度，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三河市兴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农业合作社，直接向农业土地所有人或经营权持有人租赁土地，目前已获得 4.4 万多亩农业土地经营权，这夯实了公司打造完整绿色饮食产业链的上游基础。公司已使用租赁的农业土地种植小麦、青贮等农作物，并向公司内部下游肉牛育种养殖和食品制造业务供应饲料、面粉等，加强了公司产业链之间协同。公司向上游农业种植的拓展，不但完善了饮食大消费产业链闭环，增强了终端食品和餐饮服务的食品安全，降低了公司下游业务成本，加强了产业链产出的稳定性，还符合国家发展规模农业、农业机械化和增加农民收入的现代化农业产业政策。



2023 年，公司共投资 3.36 亿元竣工两个万头养牛场（兴隆庄和刘家河养牛场），两个养牛场总建筑面积 43.17 万平方米，活牛存栏容纳能力超过三万头，存栏活牛数量可增加肉牛育种养殖业务能力，为公司进一步推荐育种工作奠定良好条件。2023 年，公司围绕生态农业和肉牛育种养殖深入开展工作，目标在于提升肉牛育种养殖业务的核心竞争力。受由于海外牛肉大规模进入国内市场及 2022 年度国内库存牛肉释放双重影响，国内活牛及牛肉价格走低，也导致公司肉牛销售增收不增利，实现利润比 2022 年大幅减少。

2023 年底，公司餐饮服务直营店数量 31 家，包括 18 家火锅店和 13 家烤肉店；受人们消费热情和外出的积极性推动，餐饮营业收入和利润较上年同期均有增加。人们外出就餐时间和机会增多，直接加剧预制菜市场竞争态势，加之消费习惯的和生活方式的改变，也影响到了 2023 年食品加工 C 端客户的收入与利润的降低。

报告期内，天德福地陵园及其他 6 名被告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一案，已被韶山市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2023 年 12 月 8 日韶山市人民法院做出一审判决，判决显示天德福地陵园公司及其他被告分别承担相应的责任。

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46 亿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9,855 万元，分别同比下降 2.57%、10.06%。

二、2023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年度内召开监事会 5 次，全部为现场表决的监事会会议。召开的各次会议监事均能按时参加，各次会议与会监事均能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按公司章程规定的权限作出了有效决议。

监事姓名	赵文智	李国印	李建强	吴玉龙	李大刚
应出席次数	5	5	5	5	5
现场出席	5	5	5	5	5
以通讯方式出席	0	0	0	0	0
参加会议次数	5	5	5	5	5



委托出席次数	0	0	0	0	0
缺席次数	0	0	0	0	0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否	否	否	否	否

监事出席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具体召开及决议实施情况：

1、2023 年 3 月 23 日公司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1)、《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
- 3)、《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4)、《董事会关于 2022 年财务报表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新增议案)
- 5)、《监事会成员对 2022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 6)、《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7)、《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8)、《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决定其费用的议案》
- 10)、《关于协议约定的子公司业绩补偿不计入收入的议案》

相关公告刊登在 2023 年 3 月 24 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上。

2、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和《监事会成员对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相关公告刊登在 2023 年 4 月 15 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上。

3、2023 年 8 月 21 日公司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和《监事会成员对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相关公告刊登在 2023 年 8 月 22 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上。

4、2023 年 9 月 8 日公司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相关公告刊登在 2023 年 9 月 9 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上。

5、2023 年 10 月 27 日公司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和《监事会成员对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相关公告刊登在 2023 年 10 月 28 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上。

(二)报告期内监事会发表相关意见情况

1、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的相关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股东大会的决议得到了贯彻执行，董事会运作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在持续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在逐步加强，董事、高管人员勤勉尽职，在完善公司治理、维护股东利益上发挥了重要作用。

2、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情况的相关意见：

1) 《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3) 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核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3、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的相关意见：

2023 年度公司已披露的关联交易事项の確認及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交易定价公平、合理。公司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开、公正、公平原则以市场价格进行，公司与关联方遵循公平原则签订了关联交易协议，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严密、程序规范合法，未发现内幕交易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未



有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况，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也不存在违规占用资金的情况。

公司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尚存在不足，需进一步完善关联交易内部控制。

三、2023 年的主要工作设想

2023 年公司监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要求，勤勉尽责，继续严格履行监督职能，继续对公司经营、公司财务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针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监事会将监督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改善。

请各位股东审议。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七日



议案 3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表，已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通过，现在我代表公司管理层就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向董事会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度主要经营业绩

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4,627.85 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 2.57%；实现利润总额 12,381.35 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2.3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58.94 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了 10.2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855.04 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 10.06%。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256,267.0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214,125.43 万元。

二、公司财务状况

1、资产结构

2023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256,267.0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10,178.87 万元，增幅 4.14%。

其中：流动资产为 111,288.28 万元，占总资产的 43.43%，比上年同期减少 30,732.42 万元。流动资产中流动性最强的货币资金 13,749.62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为 12.35%，较上年同期减少 50,252.07 万元；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9,068.99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2,966.38 万元，减幅 24.65%；存货期末余额 85,514.6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26,269.80 万元，增加幅度为 44.34%。

非流动资产期末数额为 144,978.72 万元，与上年同期比非流动资产增加 40,911.29 万元，增加幅度为 39.31%。主要是本期末刘家河养牛场、兴隆庄兴盛路东、西侧养牛场建设项目、新建综合楼及库房项目等固定资产增加以及兴荣农业土地租赁增加导致。

2、债务结构



2023 年末公司负债总额为 39,497.40 万元,较上年增加了 5,022.02 万元,增加幅度为 14.57%。其中应付账款本期期末余额为 7,406.15 万元,较上期同期增加 111.23 万元;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为 12,814.00 万元,较上年同期数的 9,455.61 万元增加了 3,358.39 万元;预收账款本期期末余额为 2,940.85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 2,902.98 万元增加了 37.87 万元;应交税费本期期末余额为 1,008.67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 1,285.94 万元减少了 277.27 万元,是因为本期减少了应交增值税款项。

3、股东权益结构

2023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总额为 214,125.43 万元,其中股本为 81,870.10 万元、资本公积为 29,767.09 万元,盈余公积 16,374.09 万元,未分配利润为 86,114.1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较上年增加 5,437.95 万元,增加幅度为 2.61%,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本年实现的净利润增加。

三、公司经营业绩

1、公司经营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总额为 104,627.85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107,389.07 万元减少了 2.57%,营业成本 65,208.86 万元,比上年同期 73,896.35 万元的减少了 11.76%。随着国内外经济的缓慢复苏,同行业竞争激烈,食品加工收入减少了 22.41%,餐饮业收入增加了 51.04%,殡葬业收入增加了 98.33%,食品加工成本减少 22.69%,餐饮业成本减少 9.33%,殡葬业成本增加了 169.82%。

2、期间费用

2023 年公司销售费用 16,519.22 万元,与上年同期的 13,748.01 万元相比增加了 2,771.21 万元,增加幅度 20.16%,销售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职工薪酬、租赁费、能源费用、装修费用摊销等较同期增加导致。

2023 年公司管理费用 5,410.25 万元,与上年同期的 4,929.67 万元相比增加了 480.58 万元,增加幅度为 9.75%,管理费用主要因折旧费、摊销费用较同期增加导致。

2023 年公司财务费用-294.59 万元,与上年同期的-321.28 万元增加了 26.69 万元,增幅 8.31%,财务费用增加的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利息收入减少导致。



3、盈利水平

2023 年度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12,381.35 万元,与上年同期的 12,093.90 万元相比增加 287.45 万元,增加幅度 2.3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858.94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10,980.00 万元减少了 1,121.06 万元,减少幅度为 10.21%。公司净利润下降重要原因包括天德福地陵园前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导致的;2023 年国内活牛价格低迷,生牛价格持续下跌,肉牛育种养殖业务受到负面影响,实现利润比 2022 年大幅减少;2023 年餐饮服务业继续关闭亏损门店,门店数量有所减少,但营业收入和利润较上年同期均有增加。

四、公司现金流量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23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3,499.66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10,396.68 万元下降了 6,897.02 万元,降低 66.34%。主要因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同期减少,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同期增加导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23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9,385.22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17,627.08 万元减少了 31,758.14 万元,减少 180.17%。主要原因为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同期增加导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23 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6,400.31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29,226.09 万元增加了 22,825.78 万元,增加 78.1%。主要原因为本年无偿付债务现金支出。

请各位股东审议。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七日



议案 4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开披露的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请各位股东审议。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七日



议案 5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盈利水平等实际情况，参照地区及行业薪酬水平，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重新制定公司第八届董事、监事薪酬津贴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

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的第八届董事、监事。

二、适用期限

本薪酬方案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实施，至第八届董事会、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日为止。

三、薪酬津贴标准

（一）非独立董事薪酬津贴

1.1 董事长李良先生在公司担任总经理职务，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相关合同、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和实际负责的工作，以及公司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并享受公司各项社会保险及其它福利待遇，公司不再另行支付董事津贴；

1.2 董事蔡琦女士在公司担任资金总监职务，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相关合同、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和实际负责的工作，以及公司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并享受公司各项社会保险及其它福利待遇，公司不再另行支付董事津贴；

1.3 董事吴学成先生在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任三河灵山宝塔陵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灵山宝塔陵园”）总经理职务，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相关合同、在灵山宝塔陵园担任的职务和实际负责的工作，以及灵山宝塔陵园薪酬管理

制度领取薪酬，并享受灵山宝塔陵园各项社会保险及其它福利待遇，公司不再另行支付董事津贴。

2、未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外部非独立董事，按公司与其签订的合同为准发放津贴，不超过独立董事津贴金额。

（二）独立董事津贴

2.1 独立董事郑建军先生按公司规定享受每人每年度人民币 4 万元(税前)的独立董事津贴，并不再从公司领取其它薪酬或享有其它福利待遇；

2.2 独立董事刘建玲女士按公司规定享受每人每年度人民币 4 万元(税前)的独立董事津贴，并不再从公司领取其它薪酬或享有其它福利待遇；

2.3 独立董事韩晶华女士按公司规定享受每人每年度人民币 4 万元(税前)的独立董事津贴，并不再从公司领取其它薪酬或享有其它福利待遇。

（三）在公司任职监事的薪酬

3.1 监事吴玉龙先生在公司担任人力资源部经理，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相关合同、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和实际负责的工作，以及公司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并享受公司各项社会保险及其它福利待遇，公司不再另行支付监事津贴；

3.2 监事李建强先生在公司担任行政人事部总监，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相关合同、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和实际负责的工作，以及公司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并享受公司各项社会保险及其它福利待遇，公司不再另行支付监事津贴；

3.3 监事李大刚先生在公司担任审计部经理，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相关合同、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和实际负责的工作，以及公司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并享受公司各项社会保险及其它福利待遇，公司不再另行支付监事津贴。

（四）外部监事的津贴

4.1 监事会主席赵文智先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在公司领取每年 2.4 万元监事津贴，并不再从公司领取其它薪酬或享有其它福利待遇；



4.2 监事李国印先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在公司领取每年1.8万元监事津贴，并不再从公司领取其它薪酬或享有其它福利待遇。

三、其他说明

1、公司的董事、监事的薪酬或津贴按月发放。

2、公司董事、监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其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公司薪酬体系水平不高于相邻地区同类公司薪酬总体水平，在公司担任多项管理职务的董事、监事，按单项职务就高不就低的原则领取薪酬，不重复计算及领取。

4、董事、监事因履行职务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按照相关管理规定进行报销。

5、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请各位股东审议。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七日



议案 6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在 2023 年度与关联方实际发生关联交易的基础上，对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3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1、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 内容	本期发生额 (元)	预计发生额 (元)
三河福成酿酒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84,851.92	500,000.00
福成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6,036.75	500,000.00
三河市兴隆运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886,000.00	2,000,000.00
三河市和鑫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49,202.44	100,000.00
三河市金天地生态农业专业合作社	采购商品	60,390.49	
三河市一福一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0,878.00	
三河市易创广告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7,446.03	
三河市福成一福一城俱乐部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560.00	
三河市友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49,124.38	
三河市隆泰物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7,841.24	
三河市晟良门窗生产安装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9,391.38	50,000.00

2、公司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 内容	本期发生额 (元)	预计发生额(元)
河北福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863,009.19	8,000,000.00
福成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190,672.05	20,000,000.00
三河福成酿酒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29.09	10,000.00
三河市兴隆运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53,497.14	100,000.00



三河市润成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4,656.99	50,000.00
三河市润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832.3	50,000.00
三河市和鑫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4,482.42	
三河市永兴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6,613.77	200,000.00
三河市晟良门窗生产安装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1,064.36	10,000.00
三河市泊利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0,000.00
兴隆县福成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72,756.79	100,000.00
三河市一福一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54,695.92	1,000,000.00
三河市一福一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8,502.64	100,000.00
三河市福成一福一城俱乐部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39,320.53	100,000.00
三河市金天地生态农业专业合作社	销售商品	389,400.00	400,000.00
北京市润成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6,424.13	
三河市润堂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694.80	
三河市勇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4,915.42	
三河市友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9,303.67	
三河润景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565,117.08	
三河福生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488.80	
三河燕山福成娱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58.71	
李福成	销售商品	66,738.66	200,000.00

3、公司向关联租赁情况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 租赁费（元）	预计发生 租赁费（元）
福成投资集团	土地	1,273,888.12	5,000,000.00
福成投资集团	土地	56,295.00	1,000,000.00
三河市金天地生态农业专业合作社	土地	232,072.50	3,000,000.00
福成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房屋	689,699.32	1,200,000.00
李高生	房屋	90,720.00	250,000.00



二、预计 2024 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1、公司向关联方预计采购商品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24 年度预计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三河福成酿酒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300,000.00	7%
福成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100,000.00	2%
三河市兴隆运输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3,000,000.00	66%
三河市和鑫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350,000.00	8%
三河市金天地生态农业专业合作社	接受劳务	市场价	100,000.00	2%
三河市一福一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50,000.00	1%
三河市易创广告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150,000.00	3%
三河市福成一福一城俱乐部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50,000.00	1%
三河市友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300,000.00	7%
三河市隆泰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50,000.00	1%
三河市晟良门窗生产安装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100,000.00	2%

2、公司向关联方预计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24 年度预计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河北福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3,000,000.00	10.8%
福成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0,000,000.00	72.1%
三河福成酿酒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00,000.00	0.4%
三河市兴隆运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300,000.00	1.1%
三河市润成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00,000.00	0.4%



三河市润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	100,000.00	0.4%
三河市和鑫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00,000.00	0.4%
三河市永兴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50,000.00	0.5%
三河市晟良门窗生产安装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00,000.00	0.4%
三河市泊利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50,000.00	0.2%
兴隆县福成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50,000.00	0.9%
三河市一福一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800,000.00	2.9%
三河市一福一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50,000.00	0.5%
三河市金天地生态农业专业合作社	销售商品	市场价	500,000.00	1.8%
北京市润成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50,000.00	0.2%
三河市润堂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50,000.00	0.2%
三河市勇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00,000.00	0.7%
三河市友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50,000.00	0.5%
三河润景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800,000.00	2.9%
三河福生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50,000.00	0.2%
三河燕山福成娱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50,000.00	0.2%
李福成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00,000.00	0.4%

3、公司向关联方预计租赁情况表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价依据	2024 年的租赁费(元)
福成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房租	2019.11.1	2024.12.31	无	1,200,000.00
李高生	房租	2024.1.1	2024.12.31	无	250,000.00
福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租赁	长期租赁	长期租赁	无	5,000,000.00

三、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1、三河福成酿酒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征

注册资本：800 万元

注册地址：河北省廊坊市三河市高楼镇高庙村北侧、福成五丰公司东侧



主营业务：白酒酿造、销售；消杀用品销售；预包装食品销售；货物进出口。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控制的企业。

2、河北福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福成

注册资本：96187.52 万元

注册地址：三河市燕郊开发区京哈路北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销售；二手房屋信息咨询；家政服务；家装设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福成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福成

注册资本：52000 万元

注册地址：三河市燕郊经济技术开发区 102 国道北侧

主营业务：特大型餐馆（含凉菜；含裱花蛋糕；含生食海产品），宾馆，桑拿浴，浴室，足浴，室内游泳馆，卡拉 OK 歌厅，体育馆，酒；自有场地租赁。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4、李高生

姓名	李高生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1310821970*****
住所	河北省三河市燕郊开发区大街福成御苑
通讯地址	河北省三河市燕郊开发区大街福成御苑
通讯方式	010-61590016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5、三河市润成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高生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注册地址：河北省三河市燕郊开发区食品城

主营业务：以企业自有资金向农户、个体工商户、小企业发放小额贷款。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控制的企业。

6、三河市和鑫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良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注册地址：三河市高楼镇燕灵路南侧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汽车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紧急救援服务；汽车拖车、求援、清障服务；机动车修理和维护；二手车经纪；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电车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轮胎销售；润滑油销售；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机动车鉴定评估；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插电式混合动力专用发动机销售；充电桩销售；洗车服务；农业机械销售；农林牧渔机械配件销售；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安装、维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五金产品零售；电线、电缆经营；光缆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金属结构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7、三河市晟良门窗生产安装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国健

注册资本：2200 万元

注册地址：河北省廊坊市三河市高楼镇小崔各庄村福成路东侧、河界南侧

主营业务：断桥铝门窗、塑钢门窗、安全防盗门、防火门、钢质入户门、楼宇单元门、玻璃、玻璃幕墙、铁艺护栏生产、安装、销售。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关联人控制的公司。



8、三河市金天地生态农业专业合作社

法定代表人：沈永成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注册地址：三河市高楼镇黄辛庄村

主营业务：苗木种植、销售；绿色有机农作物种植，有机蔬菜、水果种植；
养殖生产技术服务、科技培训、市场信息咨询服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母公司控股的合作社。

9、三河市泊利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征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注册地址：河北省廊坊市三河市燕郊开发区燕高路 138 号润旭商贸中心 1
号楼 1-1-103

主营业务：向高新技术企业、战略新兴产业、农户、个体工商户、和小企业
发放小额贷款。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母公司参股的公司

10、三河市兴隆运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大勇

注册资本：7700 万元

注册地址：三河市燕郊开发区 102 国道北侧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施工专业作业。一
般项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母公司实际控制的公司。

11、三河市永兴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蔺海波

注册资本：4000 万元

注册地址：河北省廊坊市三河市高楼镇高楼辛庄村东南侧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制作销售：水泥排水管、方砖、钢筋混凝土预制件；
生产、加工、销售：混凝土、干粉砂浆（凭许可证经营）；工程机械作业；汽车



租赁；机械设备租赁；道路货物运输（仅限保障城市基本运行的货物运输）；销售：建筑材料、沥青混凝土、水泥稳定碎石、二灰稳定碎石、级配碎石、路缘石、人行步道砖、标准砖、沙子、水泥、管材；建筑劳务分包；建筑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自有房屋及场地租赁。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母公司控股的公司

12、李福成

姓名	李福成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1310821946*****
住所	河北省三河市燕郊开发区大街福成御苑
通讯地址	河北省三河市燕郊开发区大街福成御苑
通讯方式	010-61595607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13、三河市一福一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田培

注册资本：100 万元

注册地址：河北省廊坊市三河市燕郊开发区燕高路西侧福成高压走廊用地北侧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物业服务;房地产租赁、经营;供热服务（不含燃煤、燃油热力生产）;停车场管理服务;销售:五金交电、家用电器、日用百货、食品、酒水。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14、三河市一福一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邓长乐

注册资本：100 万元

注册地址：河北省廊坊市三河市燕郊开发区燕高路 138 号润旭商贸中心 1 号楼 1-1-104



主营业务：网络科技、信息技术、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计算机网络工程、网页设计制作、网站及网络平台建设；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金融及类金融）；孵化器平台的技术开发；企业管理服务；图文设计制作；翻译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公关策划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室内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经营性互联网文化活动；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家政服务；汽车租赁；日用产品修理。销售（含网上销售）：预包装食品，速冻食品，畜禽（牛）产品、粮油、农产品、水产品及上述产品的加工品，酒水饮料，乳制品，初级农产品，水果蔬菜；家具、家用电器、日用品、通讯器材、电子产品、通信设备、仪器仪表、机电设备及配件、工艺美术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五金交电、办公用品、出版物、照明电器、多媒体设备、文化体育用品、图书音响设备、服装服饰、鞋帽、箱包、针纺织品、玩具、母婴用品、化妆品、食品、第一类医疗器械、成人用品、保健食品、医护人员防护用品、塑料制品、金属制品、建筑材料、装潢材料、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宠物食品及用品、汽车零配件、摩托车及零配件、汽车装饰用品、电动自行车、智能车载设备；上述产品的技术服务、咨询服务及其相关的配套业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委托加工。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15、三河市福成一福一城俱乐部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邓长乐

注册资本：100 万元

注册地址：河北省廊坊市三河市燕郊开发区京榆大街与燕高路交叉路口西侧南综合楼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室内娱乐服务；住宿服务；餐饮服务；健身服务；体育赛事策划；体育场馆运营管理；保健服务；游泳服务；歌舞厅服务；足疗、洗浴服务；酒店管理服务；物业管理服务；会展服务；活动策划；婚庆礼仪服务；茶艺、插花服务；零售：体育用品。美容、美发、美容美甲、销售：体育用品、泳装泳具、玩具、工艺品、日用百货、化妆品；洗涤服务；保洁服务；停车场服务；旅游票务代售；演艺服务；自有场地租赁。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16、三河市易创广告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苘

注册资本：300 万元

注册地址：河北省廊坊市三河市燕郊开发区燕昌路东侧、盛林木业加工厂南侧福泽颐园小区 13-10

主营业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关联人控制的公司。

17、三河市友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国建

注册资本：4000 万元

注册地址：河北省廊坊市三河市燕郊燕高路西侧、实验小学南侧润旭商贸中心第 1 幢 2 单元 1101 号

主营业务：网络工程设计、弱电施工设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推广；销售：通信设备、手机及零部件；监控安防设备、弱电及维保材料、智能家居；代理电信业务（凭代理协议经营）；代理联通业务；网络工程施工；物业服务；省内电信增值业务（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限项目）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关联人控制的公司。

18、三河市隆泰物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高起

注册资本：300 万元

注册地址：河北省廊坊市三河市高楼镇燕灵公路北侧庄户村北

主营业务：普通货运、货运代办、信息配载、货运站经营（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8 年 6 月 19 日）；建材销售。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关联人控制的公司。

19、兴隆县福成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伟



注册资本：2800 万元

注册地址：河北省承德市兴隆县李家营镇栾家店村（兴隆县福成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办公楼）

主营业务：水泥、水泥熟料（新型干法）、干粉砂浆、涂料、助磨剂生产；纯低温余热发电；水泥、钢筋、白灰、砂子、干粉砂浆涂料、助磨剂、建材、煤（仅供本企业制造水泥作为原材料使用）、石膏、脱硫石膏、水渣、粉煤灰、机电设备、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煤矿钻电设备、塑料纺织品制造、销售；混凝土搅拌、销售；砖瓦用砂岩露天开采；石灰岩开采、销售；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处置（以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为准）；固体废物处理；水泥构件制造、销售；普通货运；货物装卸；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关联人控制的公司。

20、北京市润成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初晓慧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望泉家园 10 号楼 1 单元商业 17

主营业务：动产质押典当业务；财产权利质押典当业务；房地产（外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房地产或者未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的在建工程除外）抵押典当业务；限额内绝当物品的变卖；鉴定评估及咨询服务；商务部依法批准的其他典当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实控人参股的公司

21、三河市润堂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晓忠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注册地址：河北省廊坊市三河市燕郊开发区燕高路 138 号润旭商贸中心 2 号楼一层 2-110

主营业务：向高新技术企业、战略新兴产业、农户、个体工商户、和小企业发放小额贷款。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关联人参股的公司

22、三河市勇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于化勇

注册资本：400 万元

注册地址：河北省廊坊市三河市燕郊开发区燕高路西侧福成高压走廊用地北侧商业楼一层西侧

主营业务：土石方工程;房屋建筑工程;钢结构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园林绿化工程;装饰工程设计、施工;土地整理;荒山改造;建筑劳务分包;建筑机械设备租赁;建筑物拆除;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防水材料、防腐材料、五金交电。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关联人控制的公司

23、三河润景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雪莲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注册地址：河北省廊坊市三河市燕郊开发区燕高路 138 号润旭商贸中心 1 号楼 1-1-103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销售。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实控人控制的公司

24、三河福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高生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注册地址：河北省廊坊市三河市燕郊开发区燕高路东侧行宫东大街北侧

主营业务：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企业资金管理、收购，以自有资产进项目投资（国家限定、禁止投资的除外）。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上市公司法人股东

25、三河燕山福成娱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福成

注册资本：70300 万元



注册地址：河北省廊坊市三河市区黄土庄镇栲山一村南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文化旅游服务；野生动物饲养、展示；动物园管理服务；娱乐服务；酒店住宿服务；旅游景区开发、建设、园区管理服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母公司全资子公司

四、定价原则和依据

本公司根据牛肉系列产品、肉制品和牛奶制品的市场行情和产品品种、市场销售情况、产品成本等因素确定产品统一的市场价格对外销售；餐饮门店的房屋租赁价格按照地区类别、不同地块的同类标准参照执行；养牛场、屠宰分公司土地租赁价格按照地区类别、不同地块的同类标准参照执行。

五、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情况

1、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白酒是公司餐饮业的正常业务范畴，是双方为了实现资源合理配置的市场行为，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会产生过度依赖的影响；

2、公司向关联方销售本公司的产品，是供需双方的自主行为，交易双方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确定价格，不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

3、公司向关联方租赁房屋和土地进行经营及办公，以合同约定的方式决定双方的权益，房屋和土地的租赁价格按照地区类别、不同地块的同类标准参照执行。

请各位股东审议。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七日



议案 7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有限合伙）出具的《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三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永证审字（2024）第 110025 号），确认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589,383.37 元，其中母公司净利润 3,370,906.04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861,141,478.06 元，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620,642,652.37 元。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分红政策，公司拟以 2023 年度末总股本 818,700,95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0.49 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红利 40,116,346.8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年度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请各位股东审议。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七日



议案 8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利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经营性流动资金结算统一管理实际情况，为充分利用公司自有闲置流动资金并进一步提高其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根据财务部门 2023 年资金使用状况和 2024 年财务资金预算，确定 2024 年使用总额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流动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循环使用。

本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需经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公司管理层可在上述授权额度内购买期限在一年以内的保本理财产品，不得进行证券投资或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不得投资购买金融机构中高风险理财产品。授权期限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

请各位股东审议。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七日



议案 9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办理贷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结合公司 2024 年的发展规划、生产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公司拟向有关银行开展各种类型融资合作申请 2024 年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总金额为 10 亿元。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本公司在授权范围内，按照银行的规定办理授信额度及申请贷款的相关文件签署工作。授权期限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

请各位股东审议。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七日



议案 10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决定其费用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经公司对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履职的评估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监督，经审计委员会推荐，公司 2024 年度拟继续聘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的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并提供相关的咨询业务，聘期一年。

授权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业务量、市场行情等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请各位股东审议。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七日

议案 11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3 年修订）、《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202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的规定，现对《公司章程》提出如下修订：

条目		修订内容
第二十四条	修订前	公司不得收购本公司股份。但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五）将股份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六）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
	修订后	公司不得收购本公司股份。但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五）将股份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六）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 前款第（六）项所指情形，应当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一）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低于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 （二）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跌幅累计达到百分之二十； （三）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低于最近一年股票最高收盘价格的百分之五十； （四）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条件。
第二十六条	修订前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项至第（三）项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依照第二十四条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十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六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 公司依照第二十四条第（三）项规定收购的本公司股份，将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百分之五；用于收购的资金应当从公司的税后利润中支出；所收购的股份应当一年内转让给职工。
	修订后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可以依照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授权，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公司依照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十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六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属于

		<p>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情形的，公司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百分之十，并应当在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p> <p>公司用于收购的资金来源必须合法合规。</p>
第一百一十六条	修订前	<p>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专人送达、传真、邮资已付的特快专递或挂号邮件等书面方式；通知时限为：会议召开前三日。</p>
	修订后	<p>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专人送达、传真、邮资已付的特快专递、挂号邮件、电子通信等书面方式；通知时限为：会议召开前三日。</p>
第一百二十五条	修订前	<p>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一）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二）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三）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四）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五）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六）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p> <p>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一）研究董事与经理人员考核的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二）研究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三）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p> <p>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一）研究董事、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提出建议；（二）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三）对董事候选人和经理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四）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p> <p>战略发展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p>
	修订后	<p>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独立董事应对积极参加并亲自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履行监督职责：</p> <p>（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p> <p>（二）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p> <p>（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p> <p>（四）法律法规、本所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p> <p>审计委员会职责：</p> <p>（一）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p> <p>（二）聘用或者解聘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p> <p>（三）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负责人；</p> <p>（四）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p> <p>（五）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事项。</p> <p>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p> <p>（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p> <p>（二）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p> <p>（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p> <p>（四）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p> <p>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p> <p>（一）提名或者任免董事；</p> <p>（二）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p> <p>（三）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p> <p>战略发展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p>
第一百五十五条	修订前	<p>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p> <p>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p> <p>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p> <p>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p>



		<p>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p> <p>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p>
	修订后	<p>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p> <p>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p> <p>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p> <p>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p> <p>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p> <p>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p> <p>当公司最近一年审计报告为非无保留意见或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最近一期审计报告资产负债率高于百分之七十、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营性现金流为负值且绝对值高于营业收入百分之五、公司未受限现金余额低于本章程现有利润分配政策规定的最低利润分配金额或其他进行利润分配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可以不进行利润分配</p> <p>现金股利政策目标为剩余股利。</p> <p>现金分红相对于股票股利在利润分配方式中的优先顺序：</p> <p>在利润分配方式中，现金分红优先于股票股利。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或者现金和股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p>
第一百五十七条	修订前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修订后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或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下一年中期分红条件和上限制定具体方案后，须在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六十九条	修订前	公司召开董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传真、邮资已付的特快专递或挂号邮件等书面方式进行。
	修订后	公司召开董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传真、邮资已付的特快专递、挂号邮件、电子通信等书面方式进行。
第一百七十条	修订前	公司召开监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传真、邮资已付的特快专递或挂号邮件等书面方式进行。
	修订后	公司召开监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传真、邮资已付的特快专递、挂号邮件、电子通信等书面方式进行。

《公司法》（2023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公司法”）已颁布，将于 2024 年 7 月 1 日起正式生效，与新公司法相配套的《公司章程》修订将于新公司法正式生效或监管部门颁布相关修订指引内容后立即进行修订和组织审议。

请各位股东审议。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七日



议案 12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控股子公司发展业务、满足生产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的规定，计划对资产负债率为 70% 以上以及资产负债率低于 70% 的两类控股子公司预计未来 12 个月的新增担保总额度分别为 5,000 万元和 5 亿元。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

本议案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代表本公司在授权范围内，按照规定办理授担保的相关文件签署工作，担保事项发生时，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程序。授权期限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

请各位股东审议。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七日



议案 13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 年）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订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 年），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开披露的《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 年）》。

请各位股东审议。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七日